

## 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1. 本次股东大会没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2.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. 会议召开的时间：2011年4月26日；

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多功能会议室；

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；

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；

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丁振华；

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2. 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9人，代表股份数量193,349,065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19.77%。

3. 公司董事丁振华、杨恒坤、马鹏祥、陈勇、李小滨、王清刚，公司监事陈巨升、孙江国、王永，公司副总经理隋建华出席会议，北京华堂律师事务所的律师孙广亮、邱家宇出席会议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1. 议案的表决方式：本次股东大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。

2. 每项议案的表决结果。

(1)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0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：

同意193,349,065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0股，弃权0股；

(2)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：

同意193,349,065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0股，弃权0股；

(3)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201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：

同意 193,349,065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；

(4)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0 年度财务决算》：

同意 193,349,065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；

(5)、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的议案》：

同意 193,349,065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；

(6)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请公司 201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：

同意 193,349,065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；

(7)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：

修改后的《公司章程》全文，请见巨潮资讯网（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）

同意 193,349,065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 0 股，弃权 0 股；

会议还听取了独立董事 2010 年度的述职报告。

#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华堂律师事务所孙广亮律师、邱家宇律师见证，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该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合法，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符合法律、法规和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2. 法律意见书；

东方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1 年 4 月 26 日